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德生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269,367.05 万元，同比增长 7.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225,385.74 万元，同比增长 13.12%；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7,838.17 万元，同比增长 8.4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469.57 万元，同比增长 13.02%。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 2018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204,545,701.24 元，根据《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0,454,570.12 元，本年度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84,091,131.12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903,756,676.01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 1,087,847,807.13 元。

公司 2018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4,695,651.63 元，根据《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0,454,570.12 元，本年度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74,241,081.51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882,286,892.40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 1,056,527,973.91 元。

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 1,056,527,973.91 元。

在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前景、资产状况以及市场环境的前提下，以未来实施 2018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 元（含税）。以目前公司总股本 849,403,251 股为基数，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42,470,162.55 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完成后，剩余未分配利润为 1,014,057,811.36 元，结转至以后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在 2019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

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6、审议《关于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由于本议案与所有监事利益相关，监事均需回避表决，因此将直接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客观地为投资者提供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刊登在 2019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8、审议通过了《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登在 2019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9、审议《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负责公司的会计报表审计业务。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24 日